

证券代码：300273

证券简称：*ST 和佳

编号：2022-108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裁决书》暨累计诉讼、仲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终局裁决；
-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申请人；
- 3、涉案的金额：370,953,540.75 元；
-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仲裁事项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

一、本次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2022年3月15日，公司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送达的《应裁通知书》、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仲裁申请书》及附件。浙商银行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裁决三被申请人（公司、郝镇熙先生、蔡孟珂女士）向其支付优先合伙份额购买价款及相关违约金，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应裁通知书的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被申请财产保全的公告》（编号：2022-036）。

二、本次仲裁事项裁决结果主要内容

2022年9月16日，公司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送达的(2022)杭仲02裁字第32号《裁决书》。杭州仲裁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时间效力的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相关规定，裁决如下：

- 1、被申请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郝镇熙、蔡孟珂于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申请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优先合伙份额购买价款

351,170,438.94元。

2、被申请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郝镇熙、蔡孟珂于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申请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18,285,357.81元（暂计算至2021年12月12日）及此后违约金（以351,203,041.09元为基数，自2021年12月13日起计算至2022年1月4日；以351,170,438.94元为基数，自2022年1月5日起计算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均按每日0.05%计算）。

3、驳回申请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余仲裁请求。

4、本案仲裁费1,492,744.00元、财产保全申请费5,000.00元（合计1,497,744.00元，申请人均已预交），由被申请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郝镇熙、蔡孟珂承担，并于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径直支付给申请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3月15日、6月2日、7月22日、7月2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编号：2022-025）、《关于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应裁通知书的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暨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编号：2022-078）《关于公司累计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2-088）、《关于公司、子公司及原控股股东收到《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暨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编号：2022-090），就公司诉讼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2022年7月22日起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累计新增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人民币5,702.8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2.57%。其中，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或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金额为人民币118.86万元，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金额为人民币5,584万元。新增诉讼、仲裁事项情况及前期已披露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详见附件。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已履行披露义务的诉讼、仲裁事项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

四、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可能影响

因公司已于2022年9月15日进入预重整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相关规定，浙商银行可作为债权人参与公司预重整的债权申报及后续相关事宜。本次仲裁事项的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以未来实际执行的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2022)杭仲 02 裁字第 32 号《裁决书》

特此公告。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9 日

附件：新增诉讼案件

单位：万元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收到通知书时间/ 开庭时间	涉案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
1	贵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和佳医疗、和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22年7月23日	1,120.52	原告已申请强制执行
2	珠海**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和佳医疗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2年7月29日	850.85	等待开庭
3	**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和佳医疗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2年8月18日	1,724.56	原告已申请强制执行
4	广东**园林有限公司	和佳医疗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2年9月1日	608.90	原告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
5	陈*	和佳医疗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2022年8月12日	692.38	等待开庭
6	方**	和佳医疗、蔡孟珂、郝镇熙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2022年9月13日	226.82	等待开庭
合计					5,224.03	

注：

- 1、以上为2022年7月22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新增的涉诉案件；
- 2、上表仅列示涉案金额在200万元以上的被诉案件，金额在200万元以下的被诉案件共13件，合计359.97万元。
- 3、2022年7月22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无新增涉案金额超100万元的起诉案件，金额在100万以下的起诉案件共2件，合计涉案金额118.86万元。

附件：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

单位：万元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时间	涉案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南湾支行	和佳医疗、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郝镇熙、蔡孟珂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22年4月	2,028.19	一审已判决
2	湖南**建设有限公司、邓*权	和佳医疗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2年5月	4,335.79	原告已全部撤诉
3	佛山***铝业有限公司	中山和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年10月	218.73	达成调解协议和佳份分期支付
4	福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和佳医疗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1年11月	2,499.29	一审已判决
5	王*斌、王*	郝镇熙、和佳医疗	合同纠纷	2021年12月	1,637.35	驳回原告仲裁申请
6	江苏省**南通疗养院	南通国际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和佳医疗	租赁合同纠纷	2022年6月	464.07	已达成和解
7	浙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和佳医疗、南通国际康复医院有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珠海和佳康泰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郝镇熙、蔡孟珂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22年7月	1,951.25	等待判决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	和佳医疗、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县人民医院、**市人民医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22年6月	1,200.00	等待判决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	和佳医疗、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县人民医院、**市人民医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22年6月	2,800.00	等待判决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	和佳医疗、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县人民医院、**市人民医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22年6月	3,000.00	等待判决
11	广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和佳医疗	合同纠纷	2022年7月	916.33	一审已判决 公司已上诉
12	和佳医疗	成都市**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2年7月	128.63	等待开庭
13	和佳医疗	盖州市**医院	买卖合同纠纷	2022年7月	1,307.29	等待开庭
14	和佳医疗	重庆**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2年7月	873.95	等待开庭
15	和佳医疗	铜川市**医院	买卖合同纠纷	2022年7月	117.5	对方已全额支付 公司已撤诉
16	湖南**医疗有限公司	和佳医疗 南通和佳国际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2年4月	7,044.41	二审已判决

注：

- 1、以上为2022年7月22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前期已披露且进展发生变化的诉讼、仲裁案件；
- 2、2022年7月22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诉讼、仲裁状态未发生变化的，公司将在其发生变化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进行披露。